

政协委员联系界别群众的内涵与特点

刘钢平

政协委员联系界别群众是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重要基础，也是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生动实践。深刻理解其政治内涵、履职内涵、价值内涵，准确把握其广泛性、代表性、专业性等特点，对于加强政协委员队伍建设，提高政协委员履职能力建设，充分发挥人民政协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重要作用具有重要意义。

政治内涵。人民政协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重要机构。政协委员来自不同界别，肩负着将中国共产党的方针政策传递到界别群众中，同时把界别群众的意愿和诉求反馈给党和政府的重要使命。通过联系界别群众，政协委员能够进一步巩固和扩大爱国统一战线，促进不同党派、不同民族、不同阶层、不同群体之间的大团结大联合，确保党的领导在基层得到更广泛的认同和拥护，维护国家政治稳定和社会和谐。

履职内涵。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是人民政协的主要职能，政协委员联系界别群众是实现这些职能的重要途径，体现了履职内涵。政协委员通过与界别群众密切联系，能够广泛收集来自基层的意见和建议，准确把握群众的所思所想所盼。在参与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重要问题的协商时，将这些来自界别群众的真实声音融入协商过程，使协商更具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民主监

督职能的有效发挥也离不开政协委员与界别群众的紧密联系。界别群众处于社会生产生活的第一线，对政策执行情况、政府部门工作作风等有着最直接的感受，政协委员与界别群众联系越紧密，民主监督作用就会发挥得越充分。参政议政是政协委员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建言献策的重要方式。政协委员联系界别群众，能够深入了解社会热点难点问题，挖掘具有前瞻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议题，形成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推动党政科学决策、民主决策。

价值内涵。以人民为中心是人民政协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政协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充分彰显了这一价值内涵。通过与群众保持密切联系，政协委员能够及时了解群众的利益诉求，将群众关心的问题作为履职的重点，切实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政协委员联系界别群众有助于增强群众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当群众看到自己的意见和建议通过政协委员的反映得到重视和解决，会更加信任党和政府，更加坚定地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这种良性互动实现了政治价值与社会价值的有机统一。

广泛性。从联系对象来看，政协委员联系的界别群众范围极其广泛，包括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企业家等不同群体，涉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在联系内容上，政协委员与界别群众的交流涉及经济、政治、

文化、社会、生态等各个领域，广泛的内容使得政协委员能够全面了解社情民意，为党和政府决策提供丰富的信息来源。此外，联系的方式和渠道也具有广泛性，不仅通过传统的走访调研、座谈交流等方式联系界别群众，还通过网络平台、社交媒体、手机应用程序等与群众进行沟通，打破了时间和空间限制，进一步扩大了联系群众的覆盖面。

代表性。每个界别都有其独特的利益诉求和价值取向，政协委员作为界别的“代言人”，能够准确把握界别群众的愿望和呼声，并将其反映到政协的各项工作中。政协委员的代表性还体现在他们能够将党和政府的政策、决策向界别群众进行宣传解释，增进群众对政策的理解和支持，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专业性。政协委员大多是所在界别中的专业人士或领军人物，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实践经验和较强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这使得政协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具有鲜明的专业性特点。在开展联系群众工作时，政协委员能够凭借自身的专业优势，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和研究。这种专业性不仅提高了联系群众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也增强了群众对政协委员的信任，使得政协委员能够更好地引导群众理性表达诉求，推动问题有效解决。

(作者单位：武乡县政协)

我与人民政协的故事

让“春天的事业”更温暖

程素芬

残疾人是“特殊困难的群体”，残疾人事业被喻为“春天的事业”。在基层治理实践中，如何让政协委员的履职更贴近群众，让“人民政协为人民”的理念在服务特殊群体中落地生根？作为一名政协委员、一位残疾人服务者，我认为，从残联工作视角出发，政协委员履职的核心要义在于以“脚下有泥、心中有光”的担当，在于把协商于民、协商为民的要求转化为帮扶残疾人的具体行动，让每一份提案、每一次调研、每一场协商都成为连接党心民意的桥梁。

政协委员的身份不仅是荣誉，更是沉甸甸的责任。对残联工作而言，服务残疾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往往存在着政策落地“温差”、需求对接“偏差”、服务供给“落差”等问题。这就要求政协委员必须以“沉浸式”履职打破信息壁垒。

2024年，我们在调研中发现，黎城县农村重度残疾人居家护理存在“家属负担重、专业服务欠缺”的难题。我建议组织医卫、民政、社区等界别委员组成专题调研组，深入15个行政村走访35户残疾人家庭，用脚步丈量需求。之后，形成《关于提升居家和社会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的建议》提案，推动将居家护理服务和社区养老服务作为民生实事项目，整合医疗资源组建“流动护理队”，为50名重度残疾人提供每月两次上门护理，同步开展家属护理培训。如今，西井镇残疾人王大爷的家属逢人便说：“政协委员帮我们请来了‘家庭医生’，娃娃们在外打工也放心了。”

政协委员履职的生命力在于精准对焦。只有把群众的急难愁盼作为提案选题的“风向标”，把调研触角延伸到炕头、床头、灶头，才能让协商议政更有温度、更具实效。

近年来，我市积极推进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服务，通过连续8年实施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政府民生实事，采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辅助器具适配等方式，深入开展精准康复服务行动，为残疾人提供了优质的康复服务体验。但也存在服务供给不足、服务质量参差不齐、政策宣传滞后等问题。

(作者单位：黎城县残联)

促进协商成果转化 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高怀碧

政协协商成果转化是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的关键环节，也是检验政协履职质效的重要标尺。沁县政协立足基层政协实际，聚焦协商成果转化中的堵点、难点问题，着力在提高建言质量、丰富协商形式、完善机制上下功夫，推动协商成果从“纸面”走向“地面”，从“建议”变为“现实”，为基层政协服务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益实践。

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建言质量直接影响履职成效。在提升协商成果转化中，沁县政协注重问题精准性、建议可行性、数据支撑性和对策创新性，确保每一条建言都能切中要害，务实管用。

精准选题是做好协商议政的首要前提。沁县政协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党政中心工作、社会关心关注、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采取党委和政府点题、委员荐题、面向群众征题等方式，使协商议题切中问题要害、温暖群众心坎。2024年以来，先后开展对口协商6次、民主监督性视察4次、基层协商25次，推动25件群众关注的实事得以解决。

调查研究是做好协商议政的重要保证。沁县政协始终将调查研究贯穿于协商全过程，根据协商主题，组织政协委员、相关部门人员、基层群众，通过实地考察、座谈交流等方式开展商前调研、靶向“问诊”，鼓励和引导政协委员把问题找准，为协商奠定扎实基础。围绕“县城升级改造”开展

深度调研，精准建言，为推动沁县县城提质升级提供了“政协方案”。通过大会发言、座谈交流、反映社情民意等方式提交意见建议300余条，助推多项民生实事解决。

协商成果转化是人民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的关键环节，沁县政协通过成果转化推动政策优化，实现“民意输入”与“政策输出”的闭环衔接。

坚持把协商平台建在群众家门口，推动成果转化更接地气。在全县11个乡镇建立“有事来商量”协商议事会，在36个行政村设立“协商议事室”，打造“15分钟协商服务圈”，推动办成一批群众关注的实事。

不断探索创新协商新形式，开展政协委员进基层活动，组建由65名政协委员组成的“专家服务团”，建立“群众点单、政协派单、委员接单”服务机制。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县城提质更新”相关问题，组织开展分组调研，分析存在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46条，部分建议被县委、县政府采纳，融入2025年经济工作决策中。

在确定协商课题时，注重协商形式和协商内容相匹配，避免“大炮打蚊子”或“小马拉大车”的错配问题。如宏观战略问题适用“专题议政性常委会协商”，具体民生问题更适合“界别协商”或“微协商”，复杂综合性问题采用“多层次联动协商”，单一问题采用“对口协商”。通过不同的协商形式，推动协商成果更精准。

(作者单位：沁县政协)

建好用好“有事来商量”协商议事平台

冯华

推动人民政协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功能建设，是新时代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完善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任务，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内容，对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意义重大。沁源县政协聚焦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功能建设，结合沁源实际，将“有事来商量”协商议事平台运行与委员进基层联系群众活动、县政协机关“四下基层三服务”活动有机结合，不断推动“有事来商量”协商议事平台工作模式化、标准化、品牌化建设，促进协商民主向基层延伸，助推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切实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搭建平台，凝聚协商合力。按照“一体部署、全面覆盖、共建共享、注重实效”的原则，采取“全县划片、主席班子成员包乡镇、委员包村（社区）”的方式方法，在全县划分为南、中、北三片，由政协副主席担任片长，统筹协调；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包联12个乡镇，狠抓落实；委员包联所有村（社区），开展工作。按照“不建机构建机制”的要求，结合实际，对原有的村（社区）党群服务站等进行改造升级，搭建起“有事来商量”协商议事平台。截至目前，全县共建“委员之家”6个、协商议事会12个、村（社区）协商议事室181个，实现了“有事来商量”协商

议事平台和工作机构全覆盖。各乡镇（系统）政协联络组长作为平台负责人，负责镇、村（社区）“有事来商量”协商议事平台建设运行管理，带动全县政协委员主动履职，实现“有事来商量”协商议事平台履职全参与。

规范运行，激发协商活力。为确保协商过程规范、结果公正，沁源县政协制定了委员联系村（社区）工作制度、协商议事工作规则、协商议事与基层社会治理融合机制、协商建议办理机制、“有事来商量”协商议事持续跟踪问效机制等机制。明确了协商议事工作流程为：确定协商议题、确定协商主体、组织调研协商、开展协商议事、综合运用结果。将收集到的群众意见建议进行梳理，能通过镇、村协商议事会（室）协商解决的，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协商调研、协调解决；对不能通过镇、村协商议事会（室）协商解决的，转化为政协提案或社情民意信息，促成相关问题的解决。

高位推进，增强协商效力。沁源县政协多次组织召开“有事来商量”“委员进基层”观摩交流活动和推进会议，持续强化“有事来商量”协商议事平台品牌建设，推进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相互促进融合、良性互动发展。工作中采取“155N”为民协商工作法，打造协商议事品牌。“1”就是一个机构，大家想，聚焦谁来协商。注重广泛

(作者单位：沁源县政协)

